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 月 18 日以书面、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各位监事，监事会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5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丽君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审议并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同意选举徐丽君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，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。

徐丽君女士简历如下：

徐丽君女士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62 年 8 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，高级政工师。2007 年 1 月-2013 年 1 月，任本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、工会主席；2013 年 1 月至今任浙江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，本公司监事会主席。

截至公告日，徐丽君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,705,272 股。徐丽君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三十日